

商業簿記

練習題

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印刷發行

商業簿記練習題

定價 叁角

編譯者 韓汝庚

校訂者 白連甫

發行所 北京宣外棉花上七條七號
簿記講習所

印刷所 北京宣外丞相胡同四號
明明印刷局

電話南局三三六六

不許翻印

分賣處

北京東安市場內
文華閣書社

北京前外勸業場內
會友書社

各大書坊

自序

簿記之學以正確敏捷爲貴欲求正確敏捷非閱歷多練習熟不爲功閱歷多則判斷正確練習熟則計算敏捷此自然之理也自新式簿記輸入我國以來研究者日見其衆余於斯學任教有年每見坊刻此類書藉例題無多不足以廣學者之閱歷而資練習是以不揣搗味編譯是書由淺入深應有盡有聊助學者之練習期實業社會之日有進步此區區之意也

民國十二年九月朔日貴陽韓汝庚序於京師

例題及賬簿組織目次

第一例題

主要賬簿

- 一 日記賬
- 二 分錄賬
- 三 總賬

附決算表

第二例題

賬簿組織與前題同

第三例題

主要賬簿

- 一 分錄日記賬
- 二 總賬

補助賬簿

- 信用票據賬
- 債權票賬
- 債務票賬

附決算表

第四例題

主要賬簿

- 一 分錄日記賬
- 二 總賬

補助賬簿

- 現金出納賬
- 商品買賣賬
 - 買入商品賬
 - 賣出商品賬

附決算表

第五例題

主要賬簿

- 一 分錄日記賬
- 二 總賬

補助賬簿

- 現金出納賬
- 商品買賣賬
 - 買入商品賬
 - 賣出商品賬
- 寄售品記入賬

附決算表

賬簿組織與前題全

第六例題

第七例題

主要賬簿

- 一 分錄日記賬
- 二 總賬

現金及存款出納賬

買入商品賬

賣出商品賬

現存商品賬

補助賬簿

債權票據賬

債務票據賬

除買款總賬

除賣款總賬

附決算表

第八例題

分錄賬

普通分錄賬

特殊分錄賬

現金出納賬

買入分錄賬

賣出分錄賬

債權票分錄賬

債務票分錄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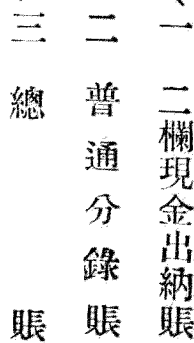
第九例題

總 賬



附決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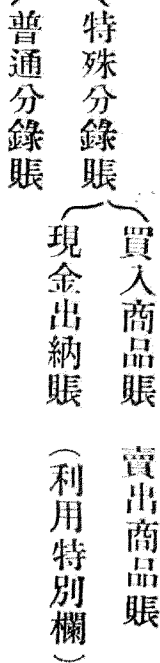
主要賬簿



不用補助賬
附決算表

第十例題

分 錄 賬



總 賬

總 賬



附決算表

商業簿記例題

韓汝庚編譯

第一例題 本題交易極爲簡單。賬簿組織如次。

主要賬簿(一)日記賬(二)分錄賬(三)總賬

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收到資本主區紹案交來現金六千元。負債期票一千元。

右之負債期票係資本主於民國十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發給梁懷笙。限六十日付款。

同日。以四千元存入懋業銀行爲活期存款。

七日。向義豐號賒買粗洋布五百疋。每疋價三元。合計一千五百元。白夏布五百疋。每疋

三元零五分。合計一千五百二十五元。

十日。賣與祥義號粗洋布二百疋。每疋三元二角。合計六百四十元。價賒欠。

十四日。以懋業銀行一千元支票。還付義豐號前賒貨欠款。

十九日。向花旗洋行買哈喇一千尺。每尺一元二角。合計一千二百元。麻絨五百尺。每尺一

元八角。合計九百元。總計二千一百元。發給該行債務期票一張。限三十日付款。

廿三日。中法銀行代梁懷笙來兌前發之債務期票。付以懋業銀行一千元支票。

同日、向美孚洋行現金買入花旗布二百疋。每疋三元三角。合計六百六十元。

廿五日、賣與歐陽賚予商品如下。價收現訖。

夏布二百疋。每疋三元二角。合洋六百四十元。

花旗布一百五十疋。每疋三元五角。合洋五百二十五元。

同日、以現洋一千元。存入懋業銀行爲活期存款。

廿九日、賣與元興號商品如下。其價當收該號發出限十五日付款之期票一紙。

白夏布三百疋。每疋三元二角。合洋九百六十元。

哈喇五百尺。每尺一元三角。合洋六百五十元。

卅一日、收到祥義號還前賒貨欠款洋五百元。

同日、支出本月份房租八十元。薪工一百二十元。雜費五十元。

同日、結算轉入次月。檢查餘品估價如下。

一粗洋布三百疋。每疋三元。合洋九百元。

一花旗布五十疋。每疋三元三角。合洋一百六十五元。

一哈喇五百尺。每尺一元二角。合洋六百元。

一麻絨五百尺。每尺一元八角。合洋九百元。

第一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商業簿記例題

賬目	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現金	7605—	5910—			1755—	
活期存款	5000—	2000—			3000—	
義豐號	1000—	3025—				2025—
祥義號	640—	500—			140—	
商品	5785—	3415—		195—	2565—	
債務票	1000—	3100—				2100—
債權票	1610—				1610—	
資本金	1000—	6000—				5000—
營業費	250—		250—			
	23950—	23950—				
		純損失		55—	55—	
			250—	250—	9125—	9125—

第二例題 本例題係繼續前題營業。其賬簿組織與前同。

民國十一年十一月一日、賣與北京商會粗洋布二百五十疋。每疋三元二角二分。合洋八

百零五元。由該會發給本號期票一紙限三十日付款。

三日、向三井洋行買入粗洋布五百疋。每疋三元。合洋一千五百元。花洋布五百疋。每疋

三元一角。合洋一千五百五十元。價付一千五百元支票。餘額作欠。

七日、本日谷練如以義豐號所發滙票來本號照票。言明照票後二十日付洋一千元。當

即承認照付。

十一日、賣與胡水椿商品如下。價賒欠。

一哈喇四百尺。每尺一元二角五分。合洋五百元。

一麻絨三百尺。每尺一元九角。合洋五百七十元。

十七日、元興號所發期票。業已滿期。持向該號取得現洋一千六百一十元。當即如數存入

懋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收到祥義號還來前欠尾數一百四十元。

十八日、前發與花旗洋行之期票。本日滿期。付以二千一百元支票。

廿三日、賣與元興號麻絨二百尺。每尺一元八角七分。合洋三百七十四元。收到二百元銀行支票一紙。餘收現訖。

同日、以前收之銀行支票二百元。存入懋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五日、賣與億豐祥商品如下。價收現訖。

一哈喇百尺。每尺一元二角。合洋一百二十元。

一粗洋布五十疋。每疋三元二角。合洋一百六十元。

一花旗布五十疋。每疋三元五角。合洋一百七十五元。

廿七日、以現洋一千元存入懋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前承認支付谷練如之滙票。本日期到。付以五百元支票。餘付現訖。

廿八日、前胡永椿所欠貨款。如數還來。當即存入懋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本月份支出房租八十元。薪工一百二十元。雜費三十五元。

同日、行閉業結算。餘品估價如左。

一粗洋布五百疋。每疋三元。合洋一千五百元。

一花洋布五百疋。每疋三元一角。合洋一千五百五十元。

第二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賬目	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4945				4945
現金	2524	1735			789	
活期存款	6880	4100			2780	
義豐號	1000	2025				1025
祥義號	140	140				
商品	5615	2704		139	3050	
債務票	3100	3100				
債權票	2415	1610			805	
三井洋行		1550				1550
胡永椿	1070	1070				
營業費	235		235			
	22979	22979				
		純損失		96	96	
			235	235	7520	7520

商業簿記例題

六

第三例題 本例題稍複雜宜於販賣營業。應用賬簿如左。

主要賬簿

(一分綠日記賬
二總賬)

補助賬簿 一信用票賬

(債權票賬
債務票賬)

民國十二年三月一日。收到資本主資產負債如下。

(資產) (一) 現金三千元。 (二) 中國銀行活期存款一萬元。 (三) 不動產 土地房屋
估價四千元。 營業用器具 保險鐵櫃 估價三百七十元。 (四) 香稻米二十包。每包
十五元。合計三百元。 西貢米三十包。每包十三元。合計洋三百九十元。 仰光米一
包。價十元。

(負債) 債務票一張一千三百六十八元。債權人徐禮彬。限本月二十二日付款期票。
欠沈誌清除買款一千三百三十二元。

二日。向公興義買入南京米八包。每包十元。合洋八十元。 老米十六包。每包七元。合洋
一百十二元。 香稻米十六包。每包十五元。合洋二百四十元。付以中國銀行支票
二百元。現金二百元。餘作欠。

五日、以一千元存入中國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賣與汪福垓商品如下。

一 南京米五包每包十一元。合洋五十五元。

一 香稻米二十包。每包十六元五角。合洋三百三十元。

一 西貢米十包。每包十四元六角。合洋一百四十六元。

當收到交通銀行支票三百元。即以之存入中國銀行作活期存款。餘額發給本

號期票一紙。限本月二十三日付款。

十日、向胡伯伍買入商品如下。今日運到。

一 蕪湖米四十包。每包九元。合洋三百六十元。

一 西貢米二十包。每包十五元二角。合洋三百零四元。價付現金五百元。餘作欠。

同日、向王子良買入貨棧一所地基二畝。價付中國銀行支票一千二百元。

同日、付本月份貨棧租金現洋五十元。

十四日、賣與聯仲宣仰光米一包。價十一元。老米十五包。每包八元。合洋一百二十元。價收

現金一百元。餘額暫欠。

十六日、向黃希堯買入香稻米十包。每包十五元五角。合洋一百五十五元。價付現金一百元。餘作欠。

十九日、沈誌清發出一千元滙票。交秦翼思來本號請求付款。當即如數付以支票。

同日、由裕通號九八買入民六公債票二千元。價付一千八百元支票。餘付現金。

廿三日、滿智遠本月二日發給秦敬庭一千元期票。限四月二十二日付款。本日背書讓與本號。按日息三分二厘貼現。除二十九日貼現息外。付以中國銀行支票九百九十元五角七分。

同日、前汪福垓發給本號期票。本日期到。取得交通銀行支票二百三十一元。當即存入中國銀行作活期存款。

卅一日、收聯仲宣前欠賒貨款三十一元。

同日、還黃希堯賒貨欠款五十五元。付以支票一紙。

同日、付張芝三貨棧費現金三十九元五角。

同日、支付本月份諸費如左。

一雜費三十五元。一工資七十八元。一廣告費四十二元。

同日、行平常結算。餘品估價如下。

香稻米二十六包。每包估價十五元五角。

西貢米四十包。每包估價十三元五角。

南京米三包。每包估價十元二角。

老米一包。估價七元二角。

蕪湖米四十包。每包估價九元。

不動產器具照原價減百分之二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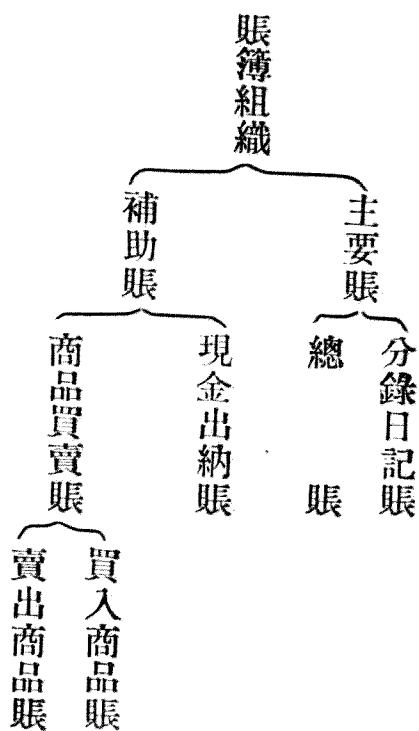
第三例題決算表

商業簿記例題

賬目	試算表		事整 項理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現金	3131—	220450				92050		
中國銀行	11531—	524057				629043		
債務票		1368—					1368—	
債權票	1231—	231—				1000—		
不動產	5200—		52—	52—		5148—		
器具	370—		370	370		36630		
商品	1951—	662—	134080		5180	143080		
沈誌清	1000—	1332—					332—	
公興號		32—					32—	
胡伯伍		164—					164—	
聯仲宣	31—	31—						
黃希堯	50—	55—					5—	
營業費	24450				24450			
有價證券	1960—					1960—		
貼現息		943				943		
資本金	2700—	18070—					15370—	
純損失						23897	23897	
	2939950	2939950			30020	30020	1727100	17271—

一一

第四例題 此題表示委託裝送品之例。



民國十二年四月一日，以左之資產負債開始營業。

- 一、交通銀行活期存款三千元。
- 一、債權票一張九百元。係杜蔭昌發出期票限本月二十日付款。
- 一、欠三陽店賒買款四百八十元。

同日、向維新號買木器。價付支票一百二十元。

三日、向泰山號買入芝麻皮百斤。每斤九角五分。黑芝麻皮六百斤。每斤九角三分。價付支票。

五日、向六合號買入法國皮五打。每打四十元。價賒欠。

十日、賣與郭韻臣芝麻皮五十斤。每斤九角八分。法國皮三打。每打四十二元。價半賒半現。

十四日、委託通州泰隆號代賣裝送商品如下。

芝麻皮五十斤。每斤九角五分。黑芝麻皮一百五十斤。每斤九角三分。運費支出現金二元二角。

同日、向泰山號買入印度皮一千斤。每斤三角二分。

芝麻皮一百斤。每斤九角四分。價付期票。限五月二十五日付款。

二十日、賣出黑芝麻皮三十斤。每斤九角六分。法國皮二打。每打四十五元。收現訖。

同日、委託天津李格者。販賣裝送商品如下。

印度皮八百斤。每斤三角二分。芝蔴皮百斤。每斤九角四分。支出運費六元七角五分。

廿五日、通州泰隆號寄來委託品計算書。除酬勞金諸用費外。本號應得二百元。由交通銀行如數滙來。當即存入該行爲活期存款。

同日、前杜蔭昌所出期票九百元。延期五日。應按日利三分計息。如數收現訖。

同日、還三陽店賒買款四百八十元。付現訖。

三十日、天津李格耆來信報告。前裝送品如數收到。

同日、前郭韻臣所欠之賒賣款如數收現訖。

同日、支本月份房租薪工雜費共計七十九元。

同日、行平常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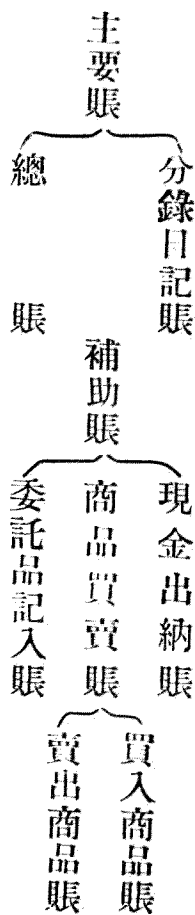
第四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商業簿記例題

帳目	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480—	3900—				3420—
現金	1195 15	567 95			627 20	
商品	1267—	830 80		18 40	454 60	
交通銀行	3200—	773—			2427—	
債權票	900—	900—				
三陽店	480—	480—				
六合號		200—				200—
營業用器	120—				120—	
郭韻臣	87 50	87 50				
通州裝送品	189 20	200—		10 80		
債務票		414—				414—
天津裝送品	356 75				356 75	
利息		1 35		1 35		
營業費	79—		76—			
	8354 60	8354 60				
		純損失		48 45	48 45	
			79—	79—	4034—	4034—

第五例題 此題表示兼營委託販賣業。與第六題有繼續關係者也。賬簿組織如左。



民國十二年四月一日、收到資本主戚廷珍資本現金五千元、開始營業。

同日、買入營業用器具三十八件。價三百五十元。賬簿及文房具價五十元。付現訖。

二日、以四千元存入交通銀行作活期存款。

三日、向傅協臣買入勝芳稻米五十袋。每袋十三元五角。合洋六百七十五元。三河米一百袋。每袋八元二角五分。合洋八百二十五元。價賒欠。

四日、以支票預付三個月房租及堆房租洋三百七十五元。

同日、收到上海丁竹孫寄來委託販賣品。南京米百袋。代墊運搬諸費二百十三元五角。

以支票付訖。

五日、賣出丁竹孫第一次委託品。南京米五十袋。每袋十一元四角。合洋五百七十元。收

現訖。

同日、賣與丁吉浦三河米七十五袋。每袋九元。合洋六百七十五元。價賒欠。

六日、將堆房存貨向火災保險公司保三萬元火險。支付一年保險費二百二十五元。以

支票付訖。

同日、本日賣出勝芳稻米二十五袋。每袋十四元。合洋三百五十元。三河米二十五袋。每

袋九元。合洋二百二十五元。收現訖。

同日、以現金一千元存入交通銀行作活期存款。

八日、收到上海丁竹孫第二次委託品老米百袋。代墊運搬諸費二百四十七元五角。以

支票付訖。

同日、楚名久買去丁竹孫第一次委託品南京米五十袋。每袋十一元五角。合洋五百七

十五元。本人發給本號期票一紙。限三十日付欸。

九日、丁竹孫第一次委託品賣完。開清單寄送本主。其應得金額。轉記丁竹孫賬項。清單

如下。

南京米百袋。賣價一千一百四十五元。

扣除前墊運搬諸費二百十三元五角。

又保險費及廣告費二十一元四角三分。

又販賣佣錢百分之二分五厘合洋二十八元六角二分。

共計洋二百六十三元五角五分。

貨主應得洋八百八十一元四角五分。

十日、謝曉航買去丁竹孫第二次委託品老米七十五袋。每袋二十元。合洋一千五百元。

價付即付滙票八百元。指定劉海民爲付款人。餘額收現訖。

同日、以現金二百元存交通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一日、蔡笙漁以丁竹孫發出照票後十日付款五百元之滙票。來本號呈示。當即承認屆

期支付。

十二日、收到山東胡紹周委託品綠魚麥粉一千袋。代墊運搬諸費一百七十五元。以支票

付訖。

十三日、賣出胡紹周委託品綠魚麥粉五百袋。每袋三元二角五分。合洋一千六百二十五元。收現訖。

十四日、收到上海丁竹孫第三次委託品。上海米五百包。小米三千斤。代墊運搬諸費一百八十元。以支票付訖。

十五日、顧仲平買去丁竹孫第二次委託品老米二十五袋。每袋二十一元。合洋五百二十五元。價賒欠。

十六日、丁竹孫第二次委託品賣完。開清單寄本主。其應得款項。轉記丁竹孫賬項。清單如下。

老米一百袋。賣價二千零二十五元。

扣除前墊運搬各費二百四十七元五角。

又保險廣告費十九元七角八分。

又販賣佣錢百分之二分五厘。合洋五十元六角二分。

共計三百一十七元九角。

貨主應得洋一千七百零七元一角。

十七日、收到山東胡紹周第二次委託品綠魚麥粉二千包。代墊運搬諸費三百二十五元。以支票付訖。

十八日、丁吉浦買去丁竹孫第三次委託品上海米五十石。每斗一元四角。合洋七百元。價賒欠。

同日、由徐臣錦買入藍獅麥粉四百袋。每袋三元。合計一千二百元。本號發給債務票一紙。限三十日付欸。

二十日、收到上海丁竹孫寄來第四次委託品南京米二百袋。代墊運搬諸費四百二十五元。以支票付訖。

同日、以現金一千元存入交通銀行爲活期存款。

廿一日、還傳協臣賒貨欠款一千五百元。以支票付訖。

同日、依徐臣錦要求以本號前發之債務票折扣兌現。除貼現息七元外。實付一千一百

九十三元。以支票付訖。

廿三日、丁吉浦還來賒賣金七百元。收現訖。

廿四日、蔡笙漁來兌前承認照付之滙票五百元。以支票付訖。

同日、以現金一千八百七十五元存入交通銀行爲活期存款。

三十日、本日與范厚澤結合夥契約。照本號本月末日結算資產額加入同數資本。議定損益平分。改商號爲吉貴商店。

同日、行平常結算。整理事項如下。

一、商品 勝芳稻米二十五袋。每袋十三元半。合洋三百三十七元五角。

藍獅麥粉四百袋。每袋二元七角五分。合洋一千一百元。

一、房租預支兩個月份二百五十元。

一、保險費預支十一個月份二百零六元二角五分。

一、營業用器具估價三百五十元。

第五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賬目	合計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5000—				5000—
現金	9170—	8475—			695—	
流動存款	8075—	5359—			2716—	
債權	1375—				1375—	
雜器	350—				350—	
商用品	2700—	1250—	1250		143750	
傳協	1500—	1500—				
預支房租	250—				250—	
預支保險費	20625				20625	
丁吉浦	1375—	700—			675—	
營業費	19375	4121	15254			
佣錢		7924		7924		
丁寄售品	3775—	3870—				95—
債務票	1700—	1700—				1125—
胡寄售品	500—	1625—				
顧仲平	525—				525—	
貼現		7—		7—		
了竹孫	500—	258855				208855
	32195—	32195—				
		純損失		7880	7880	
			16504	16504	830855	830855

商業簿記例題

第六例題 本題繼續前題改爲二人合資營業。所用賬簿與前同。

民國十二年五月一日王嘉澤加入資本現金……元。

同日，以現金四千元存入交通銀行爲活期存款。

二日，伍紹垣買去胡紹周第一次委託品。

綠魚麥粉五百包。每包三元四角。計一千七百元。價收本人發出期票一紙。限十日付款。

同日，胡紹周第一次委託品賣完。開單報告本主。除前代墊運費及堆房租金保險費二十二元九角一分。販賣佣錢八十三元一角二分外。應付出三千零四十三元九角七分。轉入胡紹周賬項。

四日，向公興裕買入商品如下。

小站稻米八十包。淨貨一萬三千八百五十斤。合洋一千四百五十四元二角五分。本號以顧仲平前欠賒賣款如數撥給該號即付滙票一紙。不足額以支票付訖。

五日，丁竹孫發出本號付款兌條一千五百元。以支票付訖。

七日、賣與汪紹賢小站稻米四十包。淨貨六千九百三十斤。每斤一角一分。合洋七百六

十二元三角。價收到本人發給期票一紙。限三十日付款。

八日、本日賣出勝芳米二十五包。每包十五元。合計三百七十五元。價收現訖。

同日、買入郵票明信片印花。支出現金十元。

十日、前楚名久所發之債務票到期。如數收現訖。

十二日、本日賣出藍獅麥粉四百包。每包三元五角。合洋一千四百元。收現訖。

十五日、賣出丁竹孫第三次委託品小米三千斤。每斤六分五釐。合洋一百九十五元。收現

訖。

同日、丁竹孫三次委託品賣完。開單寄送本主如下。

堆棧費及保險費十三元八角七分。販賣酬勞金二十二元三角七分。

本主應得洋六百七十八元七角六分。轉記本人賬項。

十六日、勸業銀行以胡紹周所發即付滙票二千五百元來本號兌款。如數付給支票。

十八日、賣與和記胡紹周第二次委託品綠魚麥粉千五百包。每包二元三角五分。合洋三

千五百二十五元。又丁竹孫第四次委託品南京米二百袋。每袋十一元三角五分。合洋二千二百七十元價賒欠。

十九日、丁竹孫第四次委託品賣完。開單寄與本主如下。

堆棧費及保險費二十四元五角九分。販賣酬勞金五十六元七角五分。

本主應得洋一千七百六十三元六角六分。轉入本主賬項。

二十日、賣出胡紹周第三次委託品綠魚麥粉五百包。每包二元四角。合洋一千二百元。價收訖。

廿一日、胡紹周第二次委託品賣完。開單寄與本主如下。

堆棧費及保險費二十三元一角七分。販賣酬勞金一百十八元一角二分。

本主應得四千二百五十八元七角一分。轉入本人賬項。

廿四日、收到伍紹垣所發期票金額一千七百元及延期日利五元六角一分。

廿五日、以汪紹賢所發期票貼現扣除貼現息二元二角二分。收到現洋七百六十元零八分。

同日、以現金四千五百元存交通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七日、收到和記前賒貨欠款洋五千七百九十五元。

同日、以現金六千元存交通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九日、王甫臣來本號出示胡紹周所發匯票。指定本號所存款項。言明照票後十日付款。

本號當即承認。屆期如數付清。

同日、本日賣出小站稻米四十包。淨貨六千九百二十斤。每斤一角二分。合洋八百三十元零四角。

同日、丁竹孫指定本號所存款項。發出即付票來本號兌取。當即以支票付訖。

廿一日、以現金二千七百一十一元八角六分存交通銀行。爲活期存款。

同日、行閉業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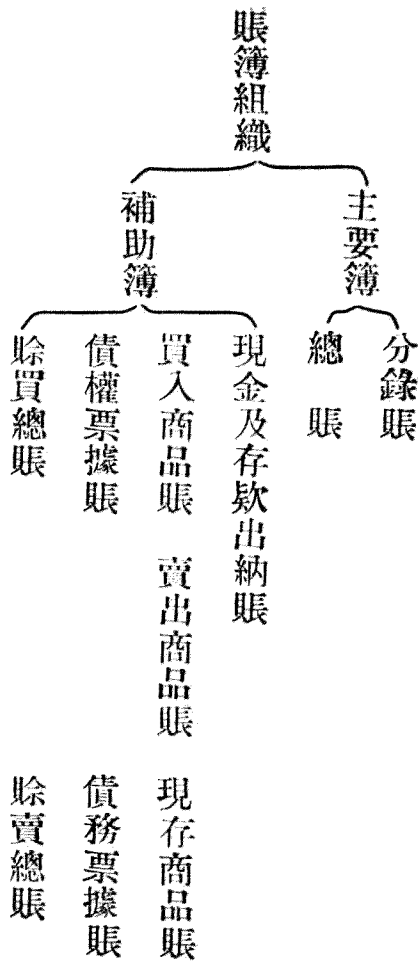
第六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商業簿記例題

賬目	合計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9842.40				9842.40
現金	18452.29	18121.86			320.43	
流動存款	20827.86	7960.22			12867.64	
債權票	3837.30	3037.30			800.—	
商雜品	2891.75	3367.70		475.95		
丁吉浦	350.—				350.—	
預支房租	675.—				675.—	
預支保險費	250.—	125.—			125.—	
預支保險費	206.25	1875.			187.50	
佣金		280.36		280.36		
丁竹孫	4530.97	4530.97				
債務票		4802.68				4802.68
胡紹周	7302.68	7302.68				
顧仲平	525.—	525.—				
貼現	2.22		2.22			
和利息	5795.—	5795.—				
利息		5.61		5.61		
營業費	153.75	84.54	69.21			
胡寄售品	7875.—	7875.—				
丁寄售品	2985.—	2985.—				
	76660.07	76660.07				
	純利益		690.49			690.49
			761.92	761.92	15335.57	15335.57

第七例題



(備考) 主要簿內。對於賒賬賣買。以賒買款及賒賣款二大賬目總括處理之。其各戶貸借關係。則以賒買款總賬。及賒賣款總賬補助簿表明之。

十月一日。以五釐公債票面額一萬元。時價九二。合洋九千二百元。及北京銀行活期存款五千八百元為資本。營呢絨販賣商。

二日、租營業用房一所。本月份房租二百元。裝修費五百元。均以支票付訖。

三日、買入保險鐵櫃及營業用器具價值五百三十元。付以支票。

五日、以支票向北京銀行取來現洋三百元。

六日、買入筆墨紙及其他消耗品。支付現金五十八元。

十日、向清河毛織公司賒買細呢五百碼。每碼五元。合洋二千五百元。駝絨二千碼。每碼八角。合洋一千六百元。

十五日、賒賬賣與恒利號細呢三百碼。每碼五元五角。合洋一千六百五十元。

二十日、讓受電燈電話電表電扇。共價八百元。付以支票。裝設費二十元。三個月份電話費十八元。付現訖。

廿一日、以傢具商品保火險。保險費五十元。付現訖。

廿五日、還清河毛織公司賒買款三千元。付以支票。

三十日、向宏利行買入駝絨三千碼。每碼八角。合計二千四百元。對此價洋本日發給該行

第一號期票。限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

十一月四日、賒賬賣與萬利號細呢二百碼。每碼五元五角。合洋一千一百元。駝絨二千碼。每碼一元。合洋二千元。

九日、賣出五釐公債票。面額五千元。時價九四。合計四千七百元。收到價洋。當即如數存入商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日、向順利行買入細呢一千碼。每碼五元二角。合洋五千二百元。以支票付其半額。其餘半額賒賬。

十五日、賒賬賣與吉利號細呢二百碼。每碼五元七角。合洋一千一百四十元。

廿一日、本月份營業各費。支付現金一百三十五元。

廿五日、本號前發給宏利號之期票。本日滿期。以支票付訖。

廿七日、向增利行賒賬買入駝絨五千碼。每碼八角。合洋四千元。

三十日、賣與義利號細呢二百碼。每碼五元八角。合洋一千一百六十元。駝絨三千碼。每碼

一元。合洋三千元。收到該號發給第七號期票一紙。限來年一月三十日付洋四千

一百六十元。

十二月二日、收到^{恒利}吉利號賒賣款二千元。均存入商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七日、還順利行賒買款二千元。付以支票。

十日、以義利號發給本號之期票四千一百六十元。向商業銀行貼現。貼現息日利三分。
除扣六十四元九角外。餘額存入該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五日、增利行指本號賒買款二千五百元。發給茂利號第七號滙票。限來年一月二十日付款。本日來此照票。當即承認屆期照付。

二十日、資本主因私動用營業資金五百元。以支票付出。

廿五日、萬利號因還賒賣款。交來鹽業銀行支票八百元。當即存入商業銀行作活期存款。
又交來本月二日長利號發出背書讓與萬利號第九號期票洋二千三百元。限來年一月三十日付款。

廿八日、賒賬賣與萬利號細呢二百碼。每碼五元七角。合洋一千一百四十元。

三十日、以支票向商業銀行取來現金二百元。

卅一日、支營業各費一百六十九元五角。付現訖。

同日、本日結算估價如下。

- 一、賣剩商品細呢四百碼。每碼五元二角。合洋二千零八十元。駝絨三千碼每碼八角。合洋二千四百元。
- 一、器具折價減洋三十元。
- 一、五厘公債票面額五千元。時價九二。合洋四千六百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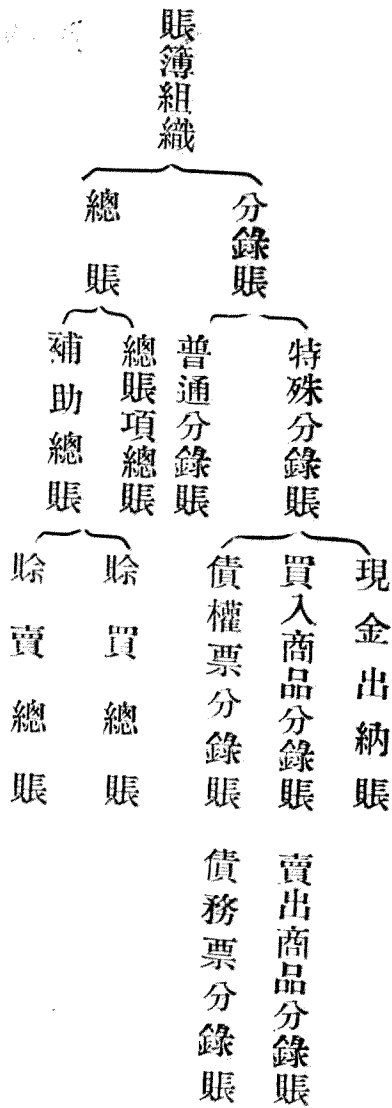
第七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一年十二月卅一日

商業簿記例題

賬目	試算表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500—	15000—				14500—
器具	1330—		30—		1300—	
公債票	9200—	4600—			4600—	
裝修費	500—				500—	
現金	500—	450 50			49 50	
銀行存款	18395 10	13030—			5365 10	
除賣款	9030—	6100—			2930—	
除買款	7500—	10700—				3200—
債權票	6460—	4160—			2300—	
債務票	2400—	4900—				2500—
商品	15700—	13190—		1970—	4480—	
公債買賣益		100—		100—		
房租	200—		200—			
營業費	400 50		400 50			
保險費	50—		50—			
貼現費	64 90		64 90			
	72230 50	72230 50				
		純利益	1324 60			1324 60
			2070—	2070—	21524 60	21524 60

第八例題



(備考) 本例題分商品賬項為現存商品賬。買入商品賬。賣出商品賬處理之。除現金出納賬外。其餘各分錄賬皆直接轉記總賬。而名號賬項則以補助總賬分戶表示之。

五月一日以下列資產負債開始記賬。

- 一、現金三百元。
- 一、中央銀行活期存款四千三百元。
- 一、商品洋標布七百疋。每疋五元七角。合洋三千九百九十元。

一、什器一千元。一、賒賣款二千八百六十元。債務者森泰號。

一、賒買款二千四百五十元。債權者中興號。

四日、向怡和洋行買入洋紗三百疋。每疋十八元。合洋五千四百元。價賒欠。

五日、以所有什器及商品保火險。付六個月份保險費一百五十元。現訖。

七日、收到森泰號交來支票八百六十元。當即以之存入中央銀行作活期存款。又該號

發出第七號期票一紙。限本月二十五日由裕華銀行付洋二千元。作還賒賣款。

十日、賣與務本號洋標布四百疋。每疋六元二角。合洋二千四百八十元。價賒欠。

十二日、還中興號賒買款。以支票一千元。又發給該號第九號期票。限本月三十日由中

央銀行付洋一千四百五十元。

十五日、賣與森泰號洋紗一百疋。每疋十八元七角。合洋一千八百七十元。洋標布三百疋。

每疋六元二角。合洋一千八百六十元。價賒欠。

十六日、森泰號退回洋紗十疋。洋標布二十疋。

二十日、向中興號買入洋標布九百疋。每疋五元五角。合洋四千九百五十元。價賒欠。

廿一日、怡和洋行指本號賒買欸發給瑞林祥第十號滙票一紙。限六月十日付洋二千五百元。本日來此照票。當即承認屆期照付。

廿二日、中興號退回洋標布五十疋。

廿五日、前森泰號所發之期票二千元。本日期滿。如數存入中央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七日、收到務本號發出第四號期票一紙。限六月三十日由京津銀行付洋二千四百八十元。作還賒賣欸。

三十日、前本號發給中興號期票一千四百五十元。本日滿期。據中央銀行通知。業已付訖。同日、還怡和洋行賒買欸一千九百元。以支票付訖。

卅一日、本月份雜費一百二十三元五角。付現訖。

六月三日、賣與務本號洋標布三百疋。每疋六元一角五分。合洋一千八百四十五元。價賒欠。

五日、由森泰號取得賒賣欸二千元。如數存入中央銀行作活期存款。

六日、以務本號所發限六月三十日付洋二千四百八十元之期票。向中央銀行貼現。貼

現息二十五元。

八日、向增源行買入洋紗二百五十疋。每疋十八元五角。合洋四千六百二十五元。價賒欠。

九日、退回增源行洋紗三十疋。

十日、前允付怡和洋行所發之滙票二千五百元。本日滿期。以支票付訖。

十二日、以支票向中央銀行取來現金五百元。

十三日、付長發棧貨棧費九十八元。現訖。

十六日、賣與瑞生祥洋標布三百五十疋。每疋六元一角五分。合洋二千一百五十二元五角。洋紗二百疋。每疋十九元二角。合洋三千八百四十元。價賒欠。

十七日、瑞生祥退回洋標布十三疋。洋紗八疋。

十八日、還增源行賒買款付以支票二千零七十元。又發給該號第十號期票。限七月二十日由中央銀行付洋二千元。

二十日、以現金付搬運費六十五元。

廿一日、經理因公外出。支現金百元作旅費。

廿四日、向增源行買入洋紗二百疋。每疋十八元三角。合洋三千六百六十元。價賒欠。

廿五日、瑞生祥交來支票二千七百五十八元九角五分。又該號發出第六號期票。限七月

三十日由新民銀行付洋三千元。作還賒賣款。

廿七日、還中興號賒買款二千五百元。付以支票。

廿九日、由務本號取來賒賣款八百元。存入中央銀行作活期存款。

三十日、賣與瑞生祥洋紗一百五十疋。每疋十九元二角。合洋二千八百八十元。價賒欠。

同日、本月份雜費八十九元。支現訖。

結算應行整理事項如下。

一、存品估價。

洋標布二百三十三疋。每疋五元五角。合洋一千二百八十一元五角。洋紗二

百八十八疋。每疋十八元四角。合洋五千二百九十九元二角。

二、什器按買入原價百分之五折價估計。

三、未經過保險費洋百元。應由本期損益扣除。

四、未付貨棧費三十元。未付搬運費二十元。應加入本期損益計算。

五、對於未收賒賣款。按百分之二提存倒帳準備金。

第八例題決算表

商業簿記例題

賬目

試算表

整理損益表

資產負債表

借方 貸方

項理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本金		10000—					10000—
現金	800—	625 50					174 50
活期存款	15198 95	11945—					2253 95
存品估價	3990—		6580 70				6580 70
買入價額	18635—	830—		1521 50			
賣出價額	544 55	16927 50			16382 95		
債權票	7480—	4480—					3000—
除賣款	19787 50	14443 50	106 88	106 88			5227 12
債務票	3950—	5950—					2000—
除買款	14250—	21085—					6635—
什器	1000—		50—	50—			950—
保險費	150—		100—	50—			100—
雜費	212 50			212 50			
貼現息	25—			25—			
貨棧費	98—		30—	128—			30—
搬運費	65—		20—	85—			20—
旅費	100—			100—			
	86286 50	86286 50					

純利益

411 27

411 27

16382 95 16382 95 19296 27 19296 27

第九例題 本例題係繼續前業營肥料商。內有合夥商品。當依分記法處理之。（見現

代商業簿記合夥商品記賬法。）

二欄現金出納賬

賬簿組織

普通分錄賬

（不用補助簿）

總賬

五月一日，以前月移來資產額開始記賬。

一、現金六百元。 一、活期存款七千九百元。

一、商品硝石五十噸。每噸九十元。合洋四千五百元。

四日，從增田洋行預定本月十日輸入硫酸阿摩尼亞一百噸。每噸一百三十元。合洋一萬三千元。收到輪船提貨單一紙。價付支票五千元。餘額本日發出期票。限六月二十日付款。

七日，滿洲洪發號與本號約定損益平分。運來合夥品豆餅二千塊。原價三千零六十元。付車腳費四十元。現訖。

十日、以支票向銀行取來現金八百元。

十一日、前向增田洋行定買之硫酸阿摩尼亞一百噸。今日運到。船運費每噸五元半。共合五百五十元。付現訖。

十五日、向青島裝送硫酸阿摩尼亞三十噸。原價四千零六十五元。委託協和號發賣。裝送費七十元。付現訖。

十八日、前由滿洲洪發號運來之合夥品全部賣出。每塊一元七角三分。得洋三千四百六十元。當即存入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九日、結算前項之合夥商品。從賣價內除原價及車腳費外。再扣貨棧費十七元。雜費三元。餘利三百四十元。照約平分。當即開具清單。并以保付支票三千二百三十元。寄往滿洲。交洪發號查收。

廿三日、向大連裝送合夥品石硝五十噸。每噸九十元。合洋四千五百元。交三吉號販賣。所有損益。約定本號分攤三分之一。三吉號分攤三分之一。裝送費八十五元。以現金付訖。

廿六日、天津義豐號運來合夥品骨粉一百噸。原價五千二百五十元。所有損益。約定本號分攤五分之一。該號分攤五分之三。車脚費二十八元。付現訖。

廿九日、前託青島協和號發賣品硫酸阿摩尼亞三十噸。業已賣出。寄來清單。并滙款四千四百六十七元。當以此款存入銀行作活期存款。

三十日、本月份薪工一百五十元。雜費五十三元。支現訖。

六月二日、漢口厚生號運來寄售品過磷酸三千磅。該號曾以此項寄售品向銀行押滙二千元。由本號以支票付訖。取出提貨單。領到寄售品。付車脚費二十元現訖。

七日、向保定裝送合夥品硫酸阿摩尼亞五十噸。每噸一百三十五元五角。合洋六千七百七十五元。交均益號販賣。約定平分損益。裝送費一百元。付現訖。

十日、支貨棧費洋一百八十元。付以支票。

十三日、前義豐號運來合夥品。全部賣與新泰號。每噸六十元。合洋六千元。收到期票一紙。限七月十日付款。

十四日、結算義豐號合夥品。由賣價內除原價及車脚費外。再扣貨棧費五十元。雜費二元。

販賣佣錢百分之一。計一百二十元。餘利五百五十元。按三與二比例分配。義豐號應得五千五百八十元。暫存本號。當即開具清單。寄天津交該號查照。

十九日、以前新泰號所發期票六千元。向銀行貼現。除貼現息五十六元外。實收現金五千九百四十四元。

二十日、前本號發給增田洋行之期票八千元。本日滿期。以支票付訖。

廿四日、大連三吉號寄到合夥品清單。內開本號應分利益三百七十五元。共滙來洋四千九百六十元。當即存入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八日、前厚生號寄售品三千磅。全數賣與洽茂號。每磅一元。合洋三千元。收到期票一紙。限七月三十日付款。

廿九日、結算厚生號寄售品。由賣價內除押滙款及車腳費外。又扣貨棧費五十八元。雜費五元。販賣佣錢七十五元。該號應得八百四十二元。暫存本號。開具清單寄漢口交該號查照。

卅一日、本月份薪工一百七十元。雜費四十九元。付現訖。

同日、結算應整理事項如左。

(一) 賣剩商品估價。

一、 硫酸阿尼亞二十噸。每噸一百三十五元五角。合洋二千七百一十元。

(二) 本期貨棧費未付額三十五元。應加入損益計算。

第九例題決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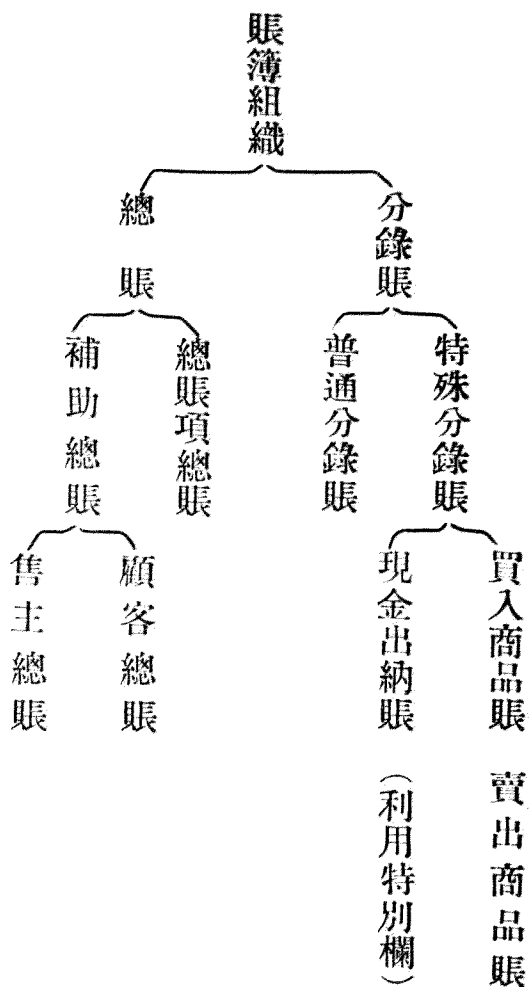
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商業簿記例題

四五

賬目	試算表		事整 項理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資 本 金		13000—					13000—
現 洋	1400—	1315—				85—	
活 期 存 款	26787—	19266—				7521—	
商 品	18050—	15340—	2710—			2710—	
路 貨	13000—	13000—					
債 務 票	8000—	8000—					
洪 發 合 夥 品	3460—	3460—					
債 權 票	9000—	6000—				3000—	
青 島 裝 送 品	4135—	4467—			322—		
三 吉 合 夥 品	4960—	4960—					
義 豐 合 夥 品	6000—	6000—					
均 益 合 夥 品	6875—					6875—	
厚 生 號 寄 售 品	2158—	3000—					842—
義 豐 號		5580—					5580—
貨 棧 費	180—	125—	35—	90—			35—
雜 費	102—	10—		92—			
佣 錢		195—			195—		
貼 現 息	56—			56—			
薪 工	320—			320—			
合 夥 品 損 益		765—			765—		
	104483—	104483—					
純 利 益				734—			734—
				1292—	1292—	20191—	20191—

第十例題



(備考) 本例題分商品賬項為現存商品賬。買入商品賬。賣出商品賬處理之。凡有現金出納皆以銀行支票充之。而於現金出納賬內。特設賒賣欄於借方。賒買欄於貸方。六月一日。甲商號為擴張營業變更原來組織。與乙丙丁戊己庚六人合組股份公司。名曰

中華商行。承繼甲商號營綢緞發賣業。股份總額十萬元。各股東承認股份如下。
 甲某三萬元。乙某二萬元。丙某一萬元。丁某一萬元。戊某一萬元。己某一萬元。庚某一萬元。

同日、本日股東乙丙丁戊己庚六人交來所認股款半額。共三萬五千元。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甲某以下列貸借對照表中全部財產。作應繳股款。但什器改為一千元。為補足半額繳出現金三千七百六十一元。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甲商號貸借對照表。六月一日

一 什器	一、一五〇	一 賒買款	三、六五〇
一 西南銀行活期存款	四、九九九	一 資本金	一、三八九
一 賒賣款	五、三四〇		
一 商品	三、五五〇		
合計一五〇三九		合計一五〇三九	

賒賣款內容

鴻記 二〇〇〇 慶記 一六〇〇

吉記 七〇〇 瑞記 一〇四〇

合計五、三四〇元

賒買款內容

永順號 三、二〇〇

永祥號 四五〇

合計三、六五〇元

商品內容

庫 緞八〇〇尺、每尺一元五角、合洋一二〇〇元、

紡 綢一五〇〇尺、每尺五角、合洋七五〇元、

縐成緞五〇〇尺、每尺三元二角、合洋一六〇〇元、

二、日、支與發起人某甲開辦費一百五十元、付以支票。

三、日、買電燈電話電扇共計洋一千五百元。又營業用桌椅鐘爐鐵櫃等共計洋五百七

十元。均付以支票。

四日、向瑞蚨祥賒買入庫緞三千尺。每尺一元五角。合計四千五百元。紡綢五千尺。每尺五角。合計二千五百元。

五日、以本號所有什器商品保火險。預支三個月份保險費二百四十元。付以支票。

六日、還永順賒買款三千二百元。付以支票。

七日、向永豐號買入建築房屋用地基十畝。價一萬元。付以支票。

八日、與建築公司約定建築營業用房屋。預支工料洋五千元。付以支票。

同日、買入營業用消耗品。價三十五元。付以支票。

九日、通州永裕號委託代購某商品。約計需款二千元。如數交來滙票一紙。當即存入西

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日、收到鴻慶記還來賒賣款二千元。如數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一千六百元

十一日、賣與鴻記庫緞一千八百尺。每尺一元七角。合洋三千零六十元。紡綢二千五百尺。

每尺六角。合洋一千五百元。價賒欠。

十二日、還永祥號賒買款四百五十元。付以支票。

十四日、賣與慶記紡綢二千尺。每尺六角五分。合洋一千三百元。緯成緞五百尺。每尺三元

五角。合洋一千七百五十元。價賒欠。

十五日、收到吉瑞記還來賒賣款七百元一千〇四十元均如數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十八日、向永祥號賒買緯成緞二千尺。每尺三元五角。合洋七千元。

二十日、支永裕號託購品價洋二千三百元。付以支票。當即裝送通州交該號照收。裝送費

十元。以支票付訖。

同日、結算前項受託代購品。本號應提佣錢百分之三。計洋六十九元。

廿二日、本月份薪工洋四百五十元。以支票取來現金。如數付訖。

廿四日、收到鴻記還來賒賣款三千元。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廿五日、向永順號賒賬買入庫緞四千尺。每尺一元五角。合洋六千元。紡綢四千尺。每尺五

角。合洋二千元。

廿六日、還瑞蚨祥賒買款七千元。付以支票。

廿七日、賣與瑞記庫緞二千尺。每尺一元七角。合洋三千四百元。緯成緞一千尺。每尺三元

八角。合洋二千八百元。價賒欠。

廿八日、本月共支搬運費九十六元。付以支票。

廿九日、賣與吉記庫緞一千五百尺。每尺一元七角。合洋二千五百五十元。紡綢二千五百尺。每尺六角五分。合洋一千六百二十五元。價賒欠。

三十日、收到吉記退回紡綢二百尺。合洋一百三十元。

同日、收到慶記還來賒賣款二千元。存入西南銀行作活期存款。

同日、本月份雜費一百六十八元。以支票付訖。

同日、結算應整理事項如次。

一、賣剩商品估價。

庫緞二千五百尺。每尺一元五角。合洋三千七百五十元。

紡綢三千七百尺。每尺五角。合洋一千八百五十元。

緯成緞一千尺。每尺三元五角。合洋三千五百元。

合計洋九千一百元。

- 二、什器照記賬價格百分之二減價估計。
- 三、開辦費全數歸入本期計算。
- 四、未經過保險費一百六十元。應由本期損益扣除。
- 五、本月份未付雜費額四十元。應加入本期損益計算。

第十例題決算表

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商業簿記例題

五三

賬目	試算表		整理事項	損益表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借方	貸方
股本		100000					100000
未交股本	100000	50000				50000	
地 基	10000					10000	
建 築 費	5000					5000	
什 器	3070		6140	6140		3008	60
永裕託購品	2379	2000				379	
除賣款	24325	10470				13855	
除買款	10650	25650					15000
活期存款	56100	31169				24931	
存品估價	3550		9100			9100	
買入額	22000			16450			
賣出額	130	18985			18855		
開辦費	150			150			
保險費	240		160	80		160	
僱錢		69			69		
工資	450			450			
雜費	203		40	243			40
運 費	96			96			
	238343	238343					
			本期純利益	139360			139360
				18924	18924	116433	116433

